

采购需求

标的名称：补充耕地质量验收省级抽核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一、项目实施背景 依据《农业农村部 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补充耕地质量验收办法（试行）〉的通知》《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陕西省补充耕地质量验收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要求，省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按照不低于 3%的比例，对市级鉴定结果开展省级抽核，抽核点位不少于 501 个。目前各地补充耕地质量验收工作逐步推开，省级抽核即将全面启动。拟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辅助承担资料审查、实地核验、样品检测等全流程技术支撑工作，确保农业生产符合性合格、耕地质量等级达标，实现补充耕地建一块、成一块、稳一块、用一块的目标。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实施范围：2026 年度由自然资源部门移交农业农村部门、完成市级鉴定的补充耕地。 （二）项目预算：96 万元，总价包干，包含内业资料审核、外业实地核查、检测质量抽核、报告编制、技术支撑等开支。 三、主要工作任务 （一）内业资料审核。按不低于评价单元总数 3%的比例抽取评价单元开展资料审核。重点核查现场踏勘、样品检测、农业生产符合性评价、耕地质量等级评价、鉴定意见等资料的完整性、规范性与准确性。 （二）外业实地核查。按不低于评价单元总数 3%的比例抽取评价单元开展实地踏勘。重点核查 8 项农业生产符合性评价指标（有效土层厚度、地形坡度、田面平整程度、土壤侵入体及砾石含量、水资源保障条件、道路通行条件、地块集中度、土壤污染状况）和 6 项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指标（地形部位、质地构型、排水能力、海拔高度、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水平、耕层厚度）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三）检测质量抽核。结合内业资料审核及外业实地核查情况，对存疑评价单元抽取县级初鉴、市级鉴定开展土壤样品采集检测或留样复检。 （四）检验能力抽查。对承担市县两级补充耕地土壤样品检测任务的实验室开展检测能力验证抽查。 （五）报告编制。编制《2026 年度陕西省补充耕地质量验收省级抽核工作报告》，系统梳理外业实地核查、土壤留样复检、质量核算等资料，全面反映全省补充耕地农业生产符合性、耕地质量等级真实情况，确保内容详实、数据无误、结论客观。 （六）技术支撑。编制《陕西省补充耕地质量验收工作指导手册》并记录标准化流程，拍摄制作补充耕地质量验收工作宣传纪实视频。针对市县开展补充耕地质量验收、问题整改等工作提供常态化技术指导，解答业务疑点、难点问题，统一整改标准与成果整改口径，提升全省补充耕地质量验收质效。 四、执行技术标准 （一）陕西省补充耕地质量验收实施细则（试行） （二）陕西省补充耕地质量鉴定技术规范（试行）

	五、数据安全 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数据资料属于内部涉密资料，中标单位签订专项保密协议，严禁外网传输、私自留存、对外转借全部项目数据，项目结束全部资料完整归还。 六、履约要求 未按期交付、成果整改不合格、发生数据泄密、违规转包的，按合同扣除违约金，情节严重终止采购合同并追究相关责任。
--	---